

九站校区部分楼宇维修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SJLDL20240219003JCXM1)

项目所在地区: 吉林省, 吉林市

一、招标条件

本九站校区部分楼宇维修改造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223.9639 万元, 招标人为吉林农业科技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九站校区部分楼宇维修改造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九站校区部分楼宇维修改造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九站校区部分楼宇维修改造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形式, 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供应商资质符合建设部、省、市相关要求及资质承包工程范围的要求,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3.2 供应商拟派出的项目经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质,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且无在建工程, 并在供应商本公司进行注册, 拟派出的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3.3 财务要求：供应商须提供（2020年、2021年、2022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年限不足三年的提供成立之日起到2022年度的审计报告即可；2023年1月1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加盖公章的财务状况良好承诺书）；

3.4 具有2023年8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5 信誉要求：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参与磋商；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pg.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不得参加投标；

3.6 其他要求：外埠单位在我省承揽项目应按照吉林省相关文件要求办理入吉企业信息登记（入吉企业相关信息在“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布后，方可在我省从事建筑活动）；

3.7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4年02月29日08时30分到2024年03月06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供应商自行登录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吉林省政府采购中心网站）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3月13日10时00分

递交方式：吉林省人民政府政务大厅四楼开标室（地址：长春市人民大街9999号）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3月13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吉林省人民政府政务大厅五楼评标室（地址：长春市人民大街9999号）

七、其他

九站校区部分楼宇维修改造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九站校区部分楼宇维修改造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系统内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3月13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任务书编号：采购计划-[2024]-00082号

采购项目编号：SJLDL20240219003JXMI

项目名称：九站校区部分楼宇维修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需求：

1. 采购内容：九站校区部分楼宇维修改造；
 2. 预算金额：2239639.00元；
 3. 最高限价：2239639.00元；
 4. 建设地点：吉林农业科技学院九站校区（业主指定地点）；
 5. 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及相关标准的合格工程；
- 工期：室外部分（含地沟）2024年4月16日~2024年5月25日；室内部分2024年7月22日~2024年8月15日。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形式，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供应商资质符合建设部、省、市相关要求及资质承包工程范围的要求，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 3.2 供应商拟派出的项目经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



册建造师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且无在建工程，并在供应商本公司进行注册，拟派出的技术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3.3 财务要求：供应商须提供（2020年、2021年、2022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年限不足三年的提供成立之日起到2022年度的审计报告即可；2023年1月1日后成立的公司提供加盖公章的财务状况良好承诺书）；

3.4 具有2023年8月至今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5 信誉要求：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参与磋商；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税收违法黑名单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pg.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供应商、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不得参加投标；

3.6 其他要求：外埠单位在我省承揽项目应按照吉林省相关文件要求办理入吉企业信息登记（入吉企业相关信息在“吉林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上公布后，方可在我省从事建筑活动）；

3.7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2月29日8时30分至2024年3月6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方式：供应商自行登录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吉林省政府采购中心网站）下载，请有意投标的供应商特别注意：

1. 首先登录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吉林省政府采购中心）网（www.ggzyzx.jl.gov.cn），按照规定进行投标人注册登记，网上注册登记后，请携带相关材料到国投安信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办理CA认证。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CA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吉林省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所有招标采购活动。技术支持联系方式：投标供应商注册，CA数字证书（USBKey）及电子签章办理咨询电话：0431-85177688；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2. 投标人取得CA认证后，可登录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吉林省政府采购中心）网站“公共资源交易主体登录->投标人”登录后选择“采购业务->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



文件。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务必在规定的“获取招标文件结束时间”之前操作“投标确认”并完善相关投标信息，点击“确认投标”按钮确认参加投标才可参与该项目的采购活动。如果投标人在规定的“获取招标文件结束时间”之前没有点击“确认投标”按钮确认参加投标，将不能参与该项目的采购活动和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3. 凡与本中心招投标活动有关的时间，均以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吉林省政府采购中心)服务器显示的时间为准。

4. 售价：0.0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3 月 13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吉林省人民政府政务大厅四楼开标室（地址：长春市人民大街 9999 号），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开启

截止时间：2024 年 3 月 13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吉林省人民政府政务大厅五楼评标室（地址：长春市人民大街 9999 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磋商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同时发布。

2. 若本项目磋商文件有变更，请以本项目变更公告中的内容为准。

3. 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时，采购人另行组织采购。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吉林农业科技学院

地址：吉林省吉林市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翰林路 77 号

联系方式：杨海斌 0432-6328881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吉林省鸿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吉林市高新区恒山花园小区 6 号楼南侧

联系方式：张晶 0432-649166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晶

电 话：0432-64916666

监督部门信息：吉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吉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吉林农业科技学院

地 址：吉林省吉林市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翰林路 77 号

联 系 人：杨海斌

电 话：0432-6328881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吉林省鸿园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吉林市高新区恒山花园小区 6 号楼南侧

联 系 人：张晶

电 话：18643219030

电子邮件：46579799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